**桃園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中小學教師素養導向優良教學示例評選與分享**

子項目二 國民中小學教師素養導向優良教學示例到校分享

一、依據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實施要點。

二、目的

（一）落實十二年國教素養導向課程與教學之相關方案，活化教師教學內涵，提升教學

 品質。

（二）鼓勵教學活動設計者，經由教學觀摩分享教學經驗，協助教師課程研究與創新教

 學，增進有效教學專業知能。

（三）因應全市國中小智慧教室建置，透過到校分享素養導向教學示例，以及利用新興

 資訊媒材進行以學生為主體的互動式教學研習，培養教師教學E化技巧，展現問

 題導向學習、互動學習、合作學習、探索學習、情境學習等科技融入教學之應用，

 培養學生更高層次的能力。

1. 辦理單位

承辦單位：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

1. 實施方式

(一)時程場次：1.第一期112年9月至112年12月為止，約30場；

 2.第二期113年1月至113年7月為止，約50場。

(二)申請對象：本市各國中小，以校為單位申請，每校以申請至多三場次(不同領域)為限。

 (三)分享團隊：榮獲109、110、111學年度國中小素養導向教師優良教學示例獎勵計畫特優之教師。

 (四)申請方式：

 1.即日起至112年10月18日(三)止，請各校依「桃園市國民中小學素養導向教師優良教學示例到校分享實施計畫講師團名冊」（如[附件一](#附件一)）視實際需求向各講師提出申請。**洽商完成**後，填妥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素養導向教師優良教學示例到校分享申請表（如[附件二）](#附件二)，**核章後上傳**[http://ceag.tyc.edu.tw/ceag\_school/](http://ceag.tyc.edu.tw/ceag_school/%22%20%5Ct%20%22_blank)→學校填報→用學校文書網路通知系統的帳號(密碼同帳號)登入→「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素養導向教師優良教學示例到校分享申請表」。

 2.審核原則：

（1）出席人數最少5人以上，中小型學校得合併辦理。

（2）審核條件以參與人數多寡、申請日期先後及區域平衡為優先考量核予。

（3）審核結果將公告於「桃園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學校資料系統」的「最新消息」(網址：<http://ceag.tyc.edu.tw/ceag_school/news.php>)，並另行函文公布審核結果。

 (五)活動內容：專業知能分享及對話。(以學校需求，配合講師專長，擬定課程內容)

 (六)各校辦理完畢二週內，請將「**統一收據**」**(**繳納人：**桃園市立楊梅國中)**、「**黏貼憑證**」正本（如[附件三-1](#附件三_1)或[附件三-2](#附件三_2)）及「**匯款帳號明細表**」 (如[附件四](#附件四))郵寄楊梅國中秀才分校（桃園市楊梅區秀才路919號）林湘婕教師收，另將「成果冊」（如[附件五](#附件五)）上傳至<http://ceag.tyc.edu.tw/ceag_school/school.php> →「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教師優良教學示例到校分享成果冊」。

1. 經費來源

(一)由「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

 品質作業要點」補助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相關預算補助支應。

(二)本計畫之經費概算請詳見附件六。

1. 獎勵

承辦學校工作人員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辦理敘獎。

1. 本計畫陳市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